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GWEI TEXTILE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50)

##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年度業績初步公告

### 1. 重要提示

- 1.1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公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 1.2 本年度業績初步公告摘自年度報告全文，投資者欲了解詳細內容，應閱讀年度報告全文。本公司2010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給本公司股東及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登載。本公司按《企業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審計報告已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以海外監管公告的形式刊載。進一步的詳情請參考有關公告。
- 1.3 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國註冊會計師)和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已審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按企業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並出具了無保留審計意見。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業績。
- 1.4 各股東及投資者應注意，因換屆而引起的董事變更，審計委員會現時僅有2名成員。雖然審核委員會其中1名成員具備財務管理經驗，但該2名成員均未具備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要求的專業資格或經驗。前述審核委員會的組成，亦因此未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要求。就有關詳情，請參考本公司2010年8月16日的相關公告。董事會已物色具備適當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有關詳情將於寄發予本公司股東、有關將會舉行的股東大會的通函中刊載。
- 1.5 本業績初步公告中，除第3節外，所有財務數據均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

## 2.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股票簡稱	經緯紡機	經緯紡機
股票代碼	000666	00350
上市交易所	深圳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註冊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永昌中路8號	
註冊地址的郵政編碼	100176	
辦公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39號第一上海中心七層	
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100125	
公司國際互聯網網址	<a href="http://www.jwgf.com">www.jwgf.com</a>	
電子信箱	<a href="mailto:jwgf@jwgf.com">jwgf@jwgf.com</a>	

### 3.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賬目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列報)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3	6,987,647	3,217,494
銷售成本		(5,376,064)	(3,008,884)
<b>營業毛利</b>		<b>1,611,583</b>	<b>208,610</b>
其他收入	5	170,113	192,5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		27,119	426
銷售及經銷費用		(149,417)	(99,207)
管理費用		(1,052,663)	(364,974)
融資成本	6	(76,754)	(60,09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3,344	(190)
<b>稅前溢利／(虧損)</b>	7	<b>533,325</b>	<b>(122,872)</b>
稅項	8	(124,192)	(16,871)
<b>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虧損)</b>		<b>409,133</b>	<b>(139,743)</b>
<b>已終止業務</b>			
已終止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9	101,360	28,080
<b>本年度溢利／(虧損)</b>		<b>510,493</b>	<b>(111,663)</b>
<b>其他綜合收益</b>			
海外業務匯兌差異	10	(146)	(7)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	(9,0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214,874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203	—
與其他綜合收益有關之稅項		(53,719)	—
<b>本年度除稅後其他綜合收益／(虧損)</b>		<b>161,212</b>	<b>(9,035)</b>
<b>本年度全面綜合收益／(虧損)</b>		<b>671,705</b>	<b>(120,698)</b>
<b>本年度溢利／(虧損)歸屬於：</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44,717	(78,891)
非控制性權益		265,776	(32,772)
		<b>510,493</b>	<b>(111,663)</b>
<b>本年度綜合收益／(虧損)總額歸屬於：</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02,788	(87,926)
非控制性權益		368,917	(32,772)
		<b>671,705</b>	<b>(120,698)</b>
<b>每股盈利／(虧損)</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基本及攤薄	12	人民幣0.41元	(人民幣0.13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0.25元	(人民幣0.16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0年12月31日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79,631	1,396,494
預付租賃款項		436,147	340,113
無形資產		26,521	10,114
商譽		843,157	2,259
聯營公司權益		92,227	107,59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66,572	53,135
遞延稅項資產		23,999	13,503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040	49,268
		<u>4,330,294</u>	<u>1,972,47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61,956	1,073,306
持作出售之發展中物業		–	176,135
持作出售之已竣工物業		–	86,87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2,975,709	1,943,709
預付租賃款項		10,286	8,349
應收控股公司賬款	15	64	6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賬款	15	37,479	104,916
應收聯營公司賬款	15	305,638	167,257
可收回稅項		–	4,1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3,420	2,170
已抵押銀行按金		65,022	70,3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50,592	1,207,372
		<u>7,010,166</u>	<u>4,844,61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4,280,894	2,249,627
應付控股公司賬款	15	27,532	41,54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賬款	15	327,717	44,275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	15	57,942	13,152
應付稅項		134,972	13,114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款額		1,450,133	648,413
應付融資租賃款		28,915	27,342
		<u>6,308,105</u>	<u>3,037,46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702,061</u>	<u>1,807,156</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5,032,355</u>	<u>3,779,635</u>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之款額		278,370	580,444
應付融資租賃款		87,620	116,658
其他非流動負債		347,849	159,642
		<u>713,839</u>	<u>856,744</u>
		<u>4,318,516</u>	<u>2,922,891</u>
<b>資金及儲備</b>			
股本		603,800	603,800
儲備		2,460,319	2,153,117
		<u>3,064,119</u>	<u>2,756,917</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064,119	2,756,917
非控制性權益		1,254,397	165,974
		<u>4,318,516</u>	<u>2,922,891</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呈報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加載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改)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改)	集團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08年經修訂)	合併和單獨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合資格套期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改)	2009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改)	2008年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中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
香港(IFRIC)詮釋17	非現金資產股利
香港(IFRIC)詮釋18	顧客移轉之資產
香港(IFRIC)詮釋4(經修改)	香港土地的租賃期的確定
香港(IFRIC)詮釋5	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期借款的分類

除下文所列外，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或以往會計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經修訂)「業務合併」

按照相關過渡條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於年內已被應用於收購日期為2010年1月1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採用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影響本年內的業務合併之入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經修訂)允許選擇以每項交易為基準計量非控制性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即以公平值或以非控制性權益分佔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於本年內，收購子公司之入賬時，本集團選擇於收購日以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非控制性權益。因此，沒有額外商譽被確認及沒有對損益造成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經修訂)改變或有代價之確認及其後之會計要求。根據該準則之舊版本，只有當有可能支付或有代價且其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才會於收購日確認或有代價；其後對或有代價之調整乃以收購價值抵銷。根據經修訂準則，或有代價按於收購日之公平值計量，其後對或有代價之調整，則僅於調整是源自有關於收購日期之收購價值之新資料，且新資料是於「計量期間」(最長為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取得時，方以收購價值抵銷。所有其他對或有代價的其後調整分類為資產或負債，會於損益確認。本年內收購鞍山經緯海虹農機科技有限公司(「鞍山海虹」)及中融國際信托有限公司(「中融信托」)已入賬。人民幣1,210,000,000元的未貼現或有代價，於收購日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201,017,000元。金額為人民幣2,167,000元的或有代價計量之其後調整損益已被確認。因此，該會計政策的變動導致商譽減少確認為人民幣8,983,000元，導致人民幣2,167,000元的財務費用，使溢利減少。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經修訂)要求將收購相關成本與業務合併分開入賬，一般令該等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損益之費用，而以往則入賬列作部份收購成本。本年內對於收購附屬公司入賬時，總收購相關成本為人民幣9,225,000元於損益表中確認為費用。因此，該會計政策變動導致人民幣9,225,000元的管理費用，使溢利減少。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08年經修訂)「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

執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08年經修訂)之修改改變了本集團對於附屬公司權益變動所採取的會計政策。

該經修訂改準則針對本集團有關其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有變，但不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會計政策有影響。於過往年度沒有香港會計準則的特定要求時，增加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與新收購附屬公司之權益的處理是一致的，恰當的商譽或廉價購買會被確認；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減少但不涉及失去控制權，則已收取代價及調整的非控制性權益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08年經修訂)，所有該等增加或減少均於權益中處理，不會影響商譽或損益。

倘因某項交易、事件或其他情況喪失於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經修訂準則要求本集團按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前度附屬公司任何留存權益按其於喪失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確認，產生之盈虧則於損益確認。

從2010年1月1日開始，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過渡條文已被應用。

該經修訂準則對集團出售黃石經緯紡織機械有限公司(「黃石經緯」)部份權益但並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時有影響。此會計政策之改變使出售代價人民幣5,350,000元及非控制性權益人民幣936,000元之間的差異人民幣4,414,000元直接於權益確認，而非在損益確認。因此，會計準則的改變導致溢利減少人民幣936,000元。此外，現金代價人民幣5,350,000元已包括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融資活動。

此外，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08年經修訂)中，非控制性權益的定義已被修改。該修訂準則中，非控制性權益定義為附屬公司內的權益而此權益不可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母公司。

#### 已頒布但未生效的財務報告新準則、修訂或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改)	201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經修訂)的修訂除外)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改)	對首次採用者於比較披露上的某些豁免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改)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7</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改)	遞延所得稅：收回相關資產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經修改)	供股的分類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4號(經修改)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9號(經修改)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sup>3</sup>

<sup>1</sup> 於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7</sup>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改)「披露—轉讓金融資產」增加涉及金融資產轉讓的交易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旨在就於轉讓金融資產而轉讓人保留該資產一定程度的持續風險承擔時，提高風險承擔的透明度。該等修訂亦要求於該期間內金融資產的轉讓並非均衡分佈時作出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2009年11月頒佈)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2010年11月修訂)增加金融負債及終止確認之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的債務投資，及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的會計期末按其公平值計量。

就金融負債而言，重大變動乃有關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而言，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應佔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數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列該負債的信貸風險的變動影響將造成或擴大於損益內的會計錯配。一項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應佔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內。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的全部數額均於損益內呈列。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會於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被採納，惟現時並不能判斷該準則的應用對所申報有關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金額會否造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遞延所得稅」：收回相關資產，指出根據實際會計準則第40號以公平值模式入賬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需假設該投資物業已透過出售完全收復。若持有投資物業之業務模式之目標是隨時間消耗絕大部分投資物業的經濟利益，而不是通過銷售，則以上假設並不成立。董事預期由於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投資物業，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採用並不會對遞延所得稅的確認造成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人士的披露（2009年經修訂）修改關連人士的定義並簡化政府相關實體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經修訂）引入的披露豁免解除有關對集團與政府的交易或同一政府有關的交易的披露。然而，當該準則的修訂本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時，則可能會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相關的披露，原因是該準則範圍內可能出現之前並不符合關連人士定義的若干交易對手。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供股分類將若干以外幣計值的供股分類為股權工具或作為金融負債。至今，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將屬於該準則範圍的任何安排。然而，倘本集團於日後會計期間確實進行任何該準則範圍內的供股，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將影響該等供股的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根據最低的資金要求，闡釋了預付款的會計處理。根據集團從預付款得到未來經濟效益而減少未來最低資金的準則，有關預付款將可確認為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就發行股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提供指引。至今，本集團並無訂立該類性質的交易。然而，倘本集團日後進行任何該等交易，則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將影響所需的會計處理。尤其是，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根據該等安排發行的股權工具將按其公平值計量，而所抵銷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發行股權工具公平值的任何差額將於損益確認。

###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本集團售予外界之貨品及物業之已收及應收金額，並分析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總計 2009 人民幣千元
紡織機械、相關原材料、專件及配件生產及銷售	5,886,382	3,217,494
金融信託服務收入	940,652	—
非紡織機械產品生產及銷售	160,613	—
	<u>6,987,647</u>	<u>3,217,494</u>

### 4. 分部報告

#### (a) 業務分部

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之資料(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其分部表現為目的，集中於產品的類型或提供的服務劃分。

就管理報告目的，本集團現有三個分部—(a)紡織機械、相關原材料、專件及配件生產及銷售；(b)金融信託服務；及(c)非紡織機械產品生產及銷售。金融信託服務為本年因收購(定義見下文)而新增的業務分部，並為中融信託的主要業務。物業發展業務已於本年度終止經營。以下列示的分部信息不包括已終止業務，已終止業務詳細信息在附註9中披露。

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未計其他收益、融資開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及應佔聯營公司收益／(虧損)。這是本集團為方便監察分部表現及對各分部分配資源的措施，並滙報給公司董事會。

為方便監察分部表現及對各分部分配資源：

- 除聯營公司權益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呈報分部，分部共用資產的分配是按各分部的營業額釐定；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呈報分部。

有關這些業務分部的資料呈列如下：

	紡織機械、 相關原材料、 專件及配件 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金融信托 服務 人民幣千元	非紡織 機械產品 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b>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5,886,382	940,652	160,613	—	6,987,647
分部間銷售	1,879	—	—	(1,879)	—
持續經營業務總計	<u>5,888,261</u>	<u>940,652</u>	<u>160,613</u>	<u>(1,879)</u>	<u>6,987,647</u>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價計算。					
<b>業績</b>					
持續經營業務分部業績	<u>84,409</u>	<u>471,031</u>	<u>(4,046)</u>	<u>—</u>	551,394
利息收入					28,222
融資成本					(76,7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變動的收益					27,11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3,344</u>
持續經營業務稅前溢利					533,325
稅項					<u>(124,192)</u>
持續經營業務本年溢利					<u>409,133</u>

	紡織機械、 相關原材料、 專件及配件 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金融信托 服務 人民幣千元	非紡織 機械產品 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b>					
<b>資產負債表</b>					
<b>資產</b>					
分部資產	8,805,575	876,742	420,542	(21,198)	10,081,661
於聯營公司權益					92,227
可供出售金額資產					1,166,572
合併總資產					<u>11,340,460</u>
<b>負債</b>					
分部負債	6,416,141	504,005	122,996	(21,198)	7,021,944
合併總負債					<u>7,021,944</u>
<b>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b>					
<b>其他資料</b>					
非流動資產增加	409,122	13,155	34,990	—	457,267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確認 折舊及減值準備	120,394	9,689	1,269	—	131,352
無形資產攤銷	3,931	612	918	—	5,46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533	—	1,185	—	9,718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3,217,494	—	—	—	3,217,494
持續經營業務總計	<u>3,217,494</u>	<u>—</u>	<u>—</u>	<u>—</u>	<u>3,217,494</u>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價計算。

	紡織機械、 相關原材料、 專件及配件 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金融信託 服務 人民幣千元	非紡織 機械產品 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業績</b>					
持續經營業務分部業績	<u>(233,111)</u>	<u>—</u>	<u>—</u>	<u>—</u>	(233,111)
未分配收入					180,248
未分配開支					(10,152)
融資成本					(60,0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變動的收益					42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90)</u>
持續經營業務稅前虧損					(122,872)
稅項					<u>(16,871)</u>
持續經營業務本年虧損					<u><u>(139,743)</u></u>

	紡織機械、 相關原材料、 專件及配件 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金融信托 服務 人民幣千元	非紡織 機械產品 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現已終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09年12月31日</b>					
<b>資產負債表</b>					
<b>資產</b>					
分部資產	6,198,633	—	—	394,966	6,593,599
於聯營公司權益					107,593
可供出售投資					53,135
未分配公司資產					62,771
合併總資產					<u>6,817,098</u>
<b>負債</b>					
分部負債	2,122,936	—	—	238,772	2,361,708
未分配公司負債					1,532,499
合併總負債					<u>3,894,207</u>

**於2009年12月31日**  
**其他資料**

非流動資產增加	387,118	—	—	786	387,904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確認 折舊及減值準備	113,446	—	—	162	113,608
無形資產攤銷	3,347	—	—	—	3,347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839	—	—	—	6,839
	<u>387,118</u>	<u>—</u>	<u>—</u>	<u>786</u>	<u>387,904</u>

- (b) 本集團的業務及資產主要在中國進行或位於中國，包括香港及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分分析。
- (c) 截至2010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沒有個別客戶的營業額超過集團營業額的10%。

## 5. 其他收入

### 持續經營業務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3,934	11,675
來自其他應收款項及關聯方之利息收入	14,288	4,671
政府補貼(附註)	56,598	52,494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收益	-	4,528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1,297	52,800
出售交易性金融資產收益	25,202	2,142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收益	12,87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	13,060
匯兌收益淨額	5,145	-
租金收入	4,523	5,578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2,232	17,719
撥回呆賬準備	1,912	-
豁免土地增值稅	4,999	-
其他	27,106	27,889
	<u>170,113</u>	<u>192,556</u>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指來自當地權力機構之補貼以支持本集團進行有關紡織業之項目建設、償還銀行貸款利息及研究及發展活動。

## 6. 融資成本

### 持續經營業務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貸利息開支	74,587	60,093
有關業務合併或有代價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	2,167	-
	<u>76,754</u>	<u>60,093</u>

## 7. 稅前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稅前溢利／(虧損) 經已扣除／(抵免) 以下各項目：		
工資及其他福利	882,937	391,367
退休福利成本 (撥回準備)／退休金準備金及補充 福利責任(包括於管理費用)	104,592	61,946
	1,420	(53,620)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988,949	399,693
減：包括於研發成本中的員工成本	(45,161)	(24,415)
	943,788	375,278
核數師酬金	3,011	3,000
攤銷：		
– 無形資產(包括於管理費用)	5,461	3,347
– 預付租賃款項	9,718	6,839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5,294,959	3,002,7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4,318	113,437
已確認之減值準備		
– 廠房及設備	7,034	9
–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4,753	3,088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撥回呆賬準備	(1,912)	(22,858)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5,585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包括於其他收入)	(1,297)	(52,800)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之(溢利)／虧損 (包括於管理費用)	(12,877)	1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溢利) (包括於管理費用／其他收入)	12,185	(13,060)
就經營租約項下土地及樓宇已付之最低租約款項	29,320	16,647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包括於其他收入／管理費用)	(5,145)	904
研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	135,350	60,686
豁免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於管理費用)	(1,431)	(7,769)
陳舊存貨跌價準備	19,210	6,641

## 8. 稅項

持續經營業務

於當期損益內確認：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54,886	385
往年超額準備	(255)	(56)
	<u>154,631</u>	<u>329</u>
遞延稅項：本年度(計入)／計提	(30,439)	16,542
	<u>124,192</u>	<u>16,871</u>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2009年：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按照適用之中國有關稅法計算應課稅溢利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2007年3月16日，中國頒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六十三號《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2007年12月6日，中國國務院頒佈了新稅法的實施細則。新稅法及實施細則由2008年1月1日起在未來五年將若干附屬公司現時之集團公司稅率由2007年之15%及18%逐步調整至25%及由2008年1月1日起由2007年的33%調整至25%。現正享有15%優惠稅率的附屬公司將可繼續享有該稅率。現在享有稅項豁免的公司亦可在新稅法實施的過渡期內繼續享有其相關稅項豁免。遞延稅項已作出調整，藉以反映於變現資產或償還付債時預期應用於有關期間之稅率。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若干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由彼等獲利首年起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兩年，並在其後三年享有50%稅項寬減(「稅項豁免」)。

於2010年度，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若干獲視為先進及新技術企業的附屬公司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

## 9. 已終止業務

以下為計入綜合收益表之已終止業務(即地產發展)之合併業績及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已終止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42,839	280,525
銷售成本	(173,133)	(228,525)
營業毛利	69,706	52,000
其他收入	11,281	2,658
銷售及經銷費用	(17,097)	(5,995)
管理費用	(8,915)	(8,230)
融資成本	(3,080)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725)	—
稅前溢利	51,170	40,433
稅項	(22,161)	(12,353)
	29,009	28,08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86,517	—
稅項	(14,166)	—
	72,351	—
已終止業務之本年溢利	<u>101,360</u>	<u>28,080</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1,207	18,252
非控制性權益	10,153	9,828
	<u>101,360</u>	<u>28,080</u>
從已終止業務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92,824	298,949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6,382)	(655)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7,263	(273,636)
	<u>93,705</u>	<u>24,658</u>

## 10.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包括在其他綜合收益之項目的稅項影響：

	2010			2009		
	稅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 人民幣千元	稅後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 人民幣千元	稅後金額 人民幣千元
海外業務匯兌差異	(146)	—	(146)	(7)	—	(7)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	—	—	(9,028)	—	(9,0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214,874	(53,719)	161,155	—	—	—
應收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203	—	203	—	—	—
	<u>214,931</u>	<u>(53,719)</u>	<u>161,212</u>	<u>(9,035)</u>	<u>—</u>	<u>(9,035)</u>

## 11. 股息

於年內確認分派之股息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9年之末期股息，無 (2009年：按每股人民幣0.01元支付2008年股息)		
A股		
— 有限售條件	—	1,957
— 其他	—	2,273
H股	—	1,808
	<u>—</u>	<u>6,038</u>

於報告期後，董事會已建議宣派每股人民幣7仙的2010年度末期股息(2009年：無)。

## 12. 每股盈利／(虧損)

###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於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44,717,000元(2009年：虧損人民幣78,891,000元)，以及本年度的已發行的股票數量603,800,000股(2009年：603,800,000股)。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計算是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虧損)計算：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計算中所用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年度溢利／(虧損)	244,717	(78,891)
減：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來自己終止業務的本年度溢利	<u>(91,207)</u>	<u>(18,252)</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中所用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溢利／(虧損)	<u>153,510</u>	<u>(97,14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於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53,510,000元(2009年：虧損人民幣97,143,000元)以及本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的股權數量603,800,000股(2009年：603,800,000股)計算。

#### 來自己終止業務

來自己終止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16元(2009年：人民幣0.03元)。來自己終止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於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91,207,000元(2009年：虧損人民幣18,252,000元)以及本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的股權數量603,800,000股(2009年：603,800,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由於截至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攤薄事件，故並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 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b>2010</b> 人民幣千元	<b>2009</b>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372,431	409,042
減：呆賬準備	(83,455)	(97,435)
	<hr/>	<hr/>
應收票據	288,976	311,60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7,891	1,116,376
預付款	167,786	165,669
墊款予接受投資者	403,246	312,411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24,000	–
預繳稅金	63,810	25,294
	–	12,352
	<hr/>	<hr/>
	<b>2,975,709</b>	<b>1,943,709</b>
	<hr/> <hr/>	<hr/> <hr/>

以下為於結算日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呆壞賬準備的賬齡分析，當中包括應收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附註15)：

	<b>2010</b> 人民幣千元	<b>2009</b> 人民幣千元
1 年以內	2,476,461	1,496,539
1–2 年	40,709	24,303
2–3 年	3,633	12,079
3 年以上	–	1,052
	<hr/>	<hr/>
	<b>2,520,803</b>	<b>1,533,973</b>
	<hr/> <hr/>	<hr/> <hr/>

### 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b>2010</b> 人民幣千元	<b>2009</b>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900,158	1,153,448
應付票據	198,374	126,918
有關收購中融信託之或有代價	500,00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82,362	969,261
	<hr/>	<hr/>
	<b>4,280,894</b>	<b>2,249,627</b>
	<hr/> <hr/>	<hr/> <hr/>

以下為於報告期結束日應付賬款項及票據（包括應付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賬款（附註15））：

	<b>2010</b> 人民幣千元	<b>2009</b>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2,350,923	1,250,812
1-2年	29,305	27,284
2-3年	9,016	6,912
3年以上	6,234	15,334
	<u>2,395,478</u>	<u>1,300,342</u>

#### 15. 應收／應付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賬款

##### 應收一家控股公司賬款

款項為無抵押、屬交易性質、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賬款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計入結餘為屬交易性質之款項，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9,026,000元（2009年：人民幣76,419,000元）。

##### 應收聯營公司賬款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計入結餘為屬交易性質之款項。計入結餘為屬交易性質之款項，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84,846,000元（2009年：人民幣29,507,000元）。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賬款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計入結餘為屬交易性質之款項，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96,946,000元（2009年：人民幣19,676,000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計入控股公司的結餘為應付股息，其賬面值為人民幣零元（2009年：人民幣17,607,000元）。

## 4.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 4.1 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本次變動前		本次變動增減(+,-)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195,661,404	32.41%	-	-	-	-5,351	-5,351	195,656,053	32.40%
1、國家持股	-	-	-	-	-	-	-	-	-
2、國有法人持股	195,640,000	32.40%	-	-	-	-	-	195,640,000	32.40%
3、其他內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內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5、高管股份	21,404	0.004%				-5,351	-5,351	16,053	0.003%
二、無限售條件股份	408,138,596	67.59%	-	-	-	5,351	5,351	408,143,947	67.60%
1、人民幣普通股	227,338,596	37.65%	-	-	-	5,351	5,351	227,343,947	37.65%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80,800,000	29.94%	-	-	-	-	-	180,800,000	29.94%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總數	603,800,000	100.00%	-	-	-	-	-	603,800,000	100.00%

###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	年初 限售股數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數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數	年末限售股數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	195,640,000	0	0	195,640,000	股權分置改革	-
葉茂新	8,580	2,145	0	6,435	高管持股	2010年1月4日
姚育明	10,304	2,576	0	7,728	高管持股	2010年1月4日
劉先明	2,520	630	0	1,890	高管持股	2010年1月4日
合計	195,661,404	5,351	0	195,656,053	-	-

## 4.2 前 10 名股東、前 10 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十名最大登記股東及前十名無限售條件流通股股東持股情況如下：

單位：股

股東總數	31,028 名，其中：發起法人股股東 1 名，境內上市社會公眾股 (A 股) 股東 30,990 名，境外上市外資股 (H 股) 股東 37 名。				
前十名最大登記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33.83%	204,255,248	195,640,000	204,255,248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83%	180,089,599	0	-
山東省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澤熙瑞金 1 號	基金、理財產品等其他	2.24%	13,518,520	0	-
中國工商銀行-招商核心價值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基金、理財產品等其他	1.73%	10,447,912	0	-
中國建設銀行-華夏紅利混合型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	基金、理財產品等其他	1.16%	6,999,955	0	-
中國工商銀行-廣發大盤成長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基金、理財產品等其他	0.91%	5,499,941	0	-
北京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澤熙二期證券投資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基金、理財產品等其他	0.71%	4,274,880	0	-
中國銀行-招商先鋒證券投資基金	基金、理財產品等其他	0.54%	3,247,989	0	-
工銀瑞信基金公司-工行-特定客戶資產	基金、理財產品等其他	0.42%	2,538,973	0	-
華潤深國投信託有限公司-福祥新股申購 4 號信託	基金、理財產品等其他	0.37%	2,216,443	0	-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80,089,599		境外上市外資股		
山東省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澤熙瑞金 1 號	13,518,520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工商銀行-招商核心價值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10,447,912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	8,615,248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建設銀行-華夏紅利混合型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	6,999,955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工商銀行-廣發大盤成長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5,449,941		人民幣普通股		
北京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澤熙二期證券投資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4,274,880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銀行-招商先鋒證券投資基金	3,247,989		人民幣普通股		
工銀瑞信基金公司-工行-特定客戶資產	2,538,973		人民幣普通股		
華潤深國投信託有限公司-福祥新股申購 4 號信託	2,216,443		人民幣普通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前十名最大登記股東中，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與其它股東之間不存在關聯關係，也不屬於《上市公司持股變動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中規定的一致行動人。未知其它流通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也未知其它股東是否屬於《上市公司持股變動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中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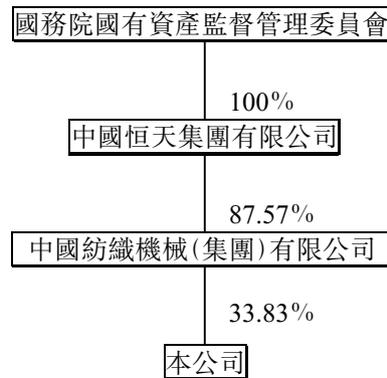
附註：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H 股股份乃是以代理人身份分別代表多個客戶持有，其本身並未持有本公司總股本 5% 或以上之權益。

### 4.3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介紹

#### 4.3.1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具體情況介紹

中國恒天集團有限公司(前名為中國恒天集團公司)為本公司實際控制人，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為中國恒天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國恒天集團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為劉海濤，成立於1998年9月，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801,950千元，主要經營業務為紡織機械成套設備和零配件、其他機械設備設計、生產和銷售。

#### 4.3.2 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 5.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薪酬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 起始日期	任期 終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數	年末 持股數	變動 原因	報告期 內從公 司領取 的報酬 總額(人 民幣萬 元)(稅 前)	是否在股東 單位或其他 關聯單位領 取薪酬
葉茂新	董事長	男	48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8,580	8,580	-	-	是
李曉紅	副董事長	男	44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	是
顏甫全	董事	男	47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	是
石廷洪	董事	男	48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	是
姚育明	董事總經理	男	49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10,304	10,304	-	49.28	否
徐文英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9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	否
劉焜松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2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1.1	否
安國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38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	否
涂克林	監事會主席	男	60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	是
彭澤清	監事會副主席	女	58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45.91	否
劉洪	監事	男	40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	是
李喜生	監事	男	52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23.47	否
安勇芝	監事	女	40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26.78	否
蘭建旺	常務副總經理	男	55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55.46	否
史建平	副總經理	男	49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45.91	否
劉先明	副總經理	男	48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2,520	2,520	-	48.01	否
王偉智	副總經理	男	53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26.71	否
葉雪華	副總經理 董事會秘書	男	46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43.57	否
毛發青	財務總監	男	41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45.91	否
王錫橋	總經濟師	女	52	2010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	-	-	45.91	否
合計	-	-	-	-	-	21,404	21,404	-	456.92	-

## 6. 董事會報告

### 6.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0年，本公司實現了新的跨越和發展。紡機行業的市場形勢總體向好，本集團各紡機企業訂單充足，生產運營狀況良好。與此同時，各大業務板塊和業務單元均實現了較快發展，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中融信託」）自2010年8月起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實現了良好的經營業績，提高了公司的整體盈利水平。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總資產達到人民幣11,340,459千元，較上年增加66.35%，淨資產達到人民幣4,318,515千元，較上年增加47.75%。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本集團之營業額為人民幣7,230,486千元（包括持續經營業務人民幣6,987,647千元及已終止業務人民幣242,839千元），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244,717千元，分別較上年度增加106.70%和410.20%。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銀行存款為人民幣2,415,614千元，一年內到期的借款為人民幣1,450,133千元，其中美元借款為美元42,620千元（折人民幣282,262千元），其餘為人民幣借款。貸款年利率在3.5%至5.56%之間。長期借款為人民幣278,370千元。資產負債率（長期借款除以資產淨值）為6.45%。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現金及銀行結存用於短期銀行信貸之抵押品（2009年：無）。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短期投資用於銀行借款抵押（2009年：無）。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企業會計準則制度編製的財務報告，本集團之營業收入為人民幣6,346,581千元，較上年度增加77.70%；利息及手續費收入940,652千元，營業利潤為人民幣599,570千元，較上年度增加474.59%；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244,717千元，較上年增加410.20%。

其中：

本公司營業收入為人民幣4,439,664千元，較上年度增加98.15%；營業利潤為人民幣-21,169千元，較上年度減少148.51%；淨利潤為人民幣12,381千元，較上年減少80.44%。

主要控股公司：

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的利息及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940,652千元，營業利潤為人民幣501,598千元。

青島宏大紡織機械有限責任公司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587,223千元，營業利潤為人民幣27,450千元。

瀋陽宏大紡織機械有限責任公司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99,069千元，營業利潤為人民幣5,061千元。

常德紡織機械有限公司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448,753千元，營業利潤為人民幣12,550千元。

北京經緯紡機新技術有限公司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71,909千元，營業利潤為人民幣103,112千元。

宜昌經緯紡機有限公司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60,740千元，營業利潤為人民幣19,533千元。

無錫宏大紡織機械專件有限公司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70,507千元，營業利潤為人民幣為14,987千元。

本集團2010年度主要工作如下：

### **(1) 科技創新取得新成效**

2010年，公司加大科技投入和國家科技專項資金支持項目的實施力度，進一步推進新產品開發和自有知識產權的創新，全年共完成新產品開發34項，獲得專利授權61項，並圓滿完成了一系列科技成果鑒定。同時，公司在產品研發方面亦取得了重要進展，一些新產品實現了商品化，市場反映良好。

### **(2) 市場銷售創歷史新高**

2010年以來，面對市場形勢發生的重大變化，公司及各企業不斷加大市場拓展力度，努力滿足客戶需求，主導產品的市場佔有率得到進一步鞏固和提高，銷售額與新增訂單均創出歷史新高。成套設備銷售出現快速增長，專備件銷售成績取得很大提高，出口銷售收入也有較大幅度的增長。

### **(3) 結構調整取得重要進展**

公司積極推進結構調整，在產業拓展、業務重組、人員調整等方面都取得了重要進展。公司完成了中融信托36%股權的收購工作，進入金融行業，大大提高了公司的整體盈利能力，並為進一步對紡機業務提供金融服務奠定了良好的基礎。公司的非紡機業務也獲得了新進展，拓展了汽車、農機、醫療等新業務領域。

#### (4) 內部管理不斷加強

2010年，公司戰略管理工作穩步推進，完成了戰略規劃的評估與編製。各企業通過改進生產工藝流程、調整生產組織結構，產能提升成績明顯，保證了市場旺盛形勢下產品的供應。公司不斷加強供應鏈管理，實現了抑制價格上漲、控制採購成本的目的。同時，公司的風險管控能力不斷提升，通過加大對重大投資、賒銷業務、風險採購等經營活動的風險管控力度，有效規避了風險。

#### (5) 加強資金管理，保障資金需求。

公司積極調動內外部資源，保證資金需求，一方面加強資金集中管理，充分調劑和利用好存量資金，另一方面通過拓展融資渠道、加大銀行授信、降低財務成本等措施，不斷增加公司現金流，有力地保證了生產經營和結構調整的資金需要。

2011年是國家實施「十二五」發展規劃的第一年。「十二五」期間，國家經濟將繼續保持持續較快的增長，為紡織機械和非紡機械的發展提供了新的發展契機。但是，經濟發展的不確定和不穩定因素仍然存在。受美元貶值影響，人民幣可能繼續升值，這將會壓縮紡機產品的出口空間，紡機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此外，中國進入新一輪的加息周期，國家金融政策收緊，使公司非紡機業務的經營環境也更加嚴峻。本公司將積極採取措施，應對存在的風險：(1) 進行產業調整和完善，促進產業結構、產品結構的優化，在保持紡機核心地位的同時，降低對紡機業務的依存度，實現紡機業務、金融業務、非紡機械業務為主業的產業格局；(2) 加大技術創新力度，創建靈活高效的研發機制，促進產品研發速度的提高，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3) 發揮決策、技術、營銷、財務、信息等中心的功能，強化一體化經營運作體系，提升為客戶服務的意識和實效。(4) 提高決策的效率和市場反應速度，加大資源整合力度，提升資本運營效率。(5) 推進信息化戰略，完善和擴展信息系統功能，構建數字化經緯的信息環境，為實施集約化經營、集成化管理服務。(6) 改進完善風險管理機制，強化經營風險預警，不斷增強企業抵禦風險的能力和水平。(7) 改進和完善公司管理結構，推進企業結構的扁平化管理，規範母子公司運作，使公司真正成為具有國際化競爭實力的經營性公司。

## 6.2 主營業務分行業、產品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千元

業務分行業情況						
分行業或分產品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	營業收入比上年增減 (%)	營業成本比上年增減 (%)	毛利率比上年增減 (%)
紡織機械	5,320,693.91	4,671,570.09	12.20	86.85	75.06	增加 5.91 個百分點
金融信托	940,652.07	328.56	99.97			
房地產	242,853.99	159,796.96	34.20	(13.43)	(25.11)	增加 10.26 個百分點
非紡機業	164,143.32	145,767.43	11.20			
其他業務收入	618,889.28	525,194.23	15.14	39.60	37.49	增加 1.30 個百分點
合計	7,287,232.57	5,502,657.27	24.49	104.04	68.60	增加 15.88 個百分點

## 6.3 主營業務分地區經營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地區	營業總收入	營業總收入比上年增減 (%)
國內	6,787,698	101.44
亞洲	499,206	167.33
非洲	169	-98.51
其他	160	-95.89
合計	7,287,233	104.04

## 6.4 董事會本次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本公司2010年度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2,381,104.48元，根據公司章程，提取10%的法定盈餘公積金人民幣1,238,110.45元，當年形成可分配利潤人民幣11,142,994.03元，實際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人民幣138,465,443.77元。根據公司2010年利潤情況，並充分考慮股東利益和公司長遠發展，建議2010年利潤分配方案如下：派發2010年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7元(含稅)，共計人民幣42,266,000.00元。本公司剩餘未分配利潤人民幣96,199,443.77元結轉以後年度使用。

### 公司前三年現金分紅情況

單位：(人民幣)元

	現金分紅金額 (含稅)	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潤
2009年	—	-78,890,775.73	—	127,322,449.74
2008年	6,038,000.00	25,855,511.70	23.35%	76,404,207.11
2007年	6,038,000.00	162,206,513.23	3.72%	19,292,911.11
最近三年累計現金分紅金額佔最近年均淨利潤的比例 (%)				33.18%

## 7. 重要事項

### 7.1 收購資產

單位：(人民幣)千元

交易對方或最終控制方	被收購或置入資產	購買日	交易價格	自購買日起至本年末為公司貢獻的淨利潤(適用於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本年初至本年末為公司貢獻的淨利潤(適用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是否為關聯交易	定價原則	所涉及的資產權是否已全部過戶	所涉及的債權債務是否已全部轉移	與交易對方的關聯關係(適用於關聯交易情形)
中植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36%股權	2010年8月10日	1,200,000	138,507	—	否	評估值	是	是	非關聯關係
隨州市鴻運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	湖北新楚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50%股權	2010年6月10日	100,000	-1,292	—	否	補足資本金	是	是	非關聯關係
鞍山海虹工程機械有限公司和陳麗芬	鞍山經緯海虹農機科技有限公司51%股權	2010年3月19日	28,655	-1,716	—	否	評估值	是	是	非關聯關係
孫映輝	上海華源熱療技術有限公司51%股權	2010年8月13日	4,998	3,133	—	否	評估值	是	是	非關聯關係

上述資產收購對公司業務連續性和管理層穩定性的影響：在完成上述資產收購行為後，公司由單一化的紡織機械企業轉變為以紡織機械為龍頭、以金融信託為主要利潤增長點、以汽車、農機、醫療器械為新的增長動力的多元化綜合性企業集團，公司經營業績大幅提高，抵禦市場風險的能力顯著改善。

## 7.2 出售資產

單位：(人民幣)千元

交易對方	被出售或處置資產	出售日	交易價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該出售資產為公司貢獻的淨利潤	出售產生的損益	是否為關聯交易	定價原則	所涉及的資產產權是否已全部過戶	所涉及的債權債務是否已全部轉移	與交易對方的關聯關係(適用於關聯交易情形)
恒天地產有限公司	北京博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65%股權	2010年12月30日	195,301	19,284	86,517	是	評估值	是	是	關聯關係
湖南長天久五機械有限公司	衡陽紡織機械有限公司39%股權	2010年12月30日	10,273	310	1,241	否	評估值	是	是	非關聯關係
黃石市鑫寧優鋼有限責任公司、黃石市瑞豐投資有限公司	黃石經緯紡織機械有限公司45%股權	2010年10月16日	5,400	-8,426	—	否	評估值	是	是	非關聯關係

上述資產出售對公司業務連續性和管理層穩定性的影響：公司在出售地產業務後不僅有利於主業更加集中，而且通過轉讓北京博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股權對公司投資收益貢獻較大；處置長期虧損的聯營公司有利於公司未來提高盈利水平。

### 7.3 重大擔保

單位：(人民幣)千元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對象名稱	擔保額度相關公告披露日和編號	擔保額度	實際發生日期(協議簽署日)	實際擔保金額	擔保類型	擔保期	是否履行完畢	是否為關聯方擔保(是或否)
北京華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14日2009-23號	150,000.00	2009年10月15日	150,000.00	連帶責任擔保	2009年10月15日-2010年10月14日	是	否
北京華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0日2010-42號	150,000.00	2010年10月21日	150,000.00	連帶責任擔保	2010年10月21日-2011年10月20日	否	否
報告期內審批的對外擔保額度合計(A1)		150,000.00		報告期內對外擔保實際發生額合計(A2)		150,000.00		
報告期末已審批的對外擔保額度合計(A3)		150,000.00		報告期末實際對外擔保餘額合計(A4)		150,000.00		
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擔保對象名稱	擔保額度相關公告披露日和編號	擔保額度	實際發生日期(協議簽署日)	實際擔保金額	擔保類型	擔保期	是否履行完畢	是否為關聯方擔保(是或否)
天津宏大紡織機械有限公司	2010年6月10日2010-21號	30,000	2010年6月30日	30,000	連帶責任擔保	2010年6月30日-2011年9月29日	否	否
天津宏大紡織機械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12日2010-50號	50,000	2010年11月19日	50,000	連帶責任擔保	2010年11月19日-2011年11月19日	否	否
宜昌經緯紡織機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5日2009-10號	30,000	2010年1月19日	30,000	連帶責任擔保	2010年1月19日-2011年1月18日	否	否
鞍山經緯海虹農機科技有限公司	2010年9月28日2010-39號	30,000	2010年9月27日	30,000	連帶責任擔保	2010年9月27日-2011年9月26日	否	否
上海華源熱療技術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5日2010-45號	5,000	2010年11月10日	5,000	連帶責任擔保	2010年11月10日-2013年5月10日	否	否

報告期內審批對子公司擔保額度合計 (B1)	145,000.00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實際發生額合計 (B2)	145,000.00
報告期末已審批的對子公司擔保額度合計 (B3)	145,000.00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實際擔保餘額合計 (B4)	145,000.00
<b>公司擔保總額 (即前兩大項的合計)</b>			
報告期內審批擔保額度合計 (A1+B1)	295,000.00	報告期內擔保實際發生額合計 (A2+B2)	295,000.00
報告期末已審批的擔保額度合計 (A3+B3)	295,000.00	報告期末實際擔保餘額合計 (A4+B4)	295,000.00
實際擔保總額 (即 A4+B4) 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9.63%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 (C)		無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 70% 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 (D)		無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 50% 部分的金額 (E)		無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 (C+D+E)		無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無	

## 7.4 重大關聯交易

### 7.4.1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單位：人民幣千元

關聯方	向關聯方銷售產品和提供勞務		向關聯方採購產品和接受勞務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受最終控股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122,585	16.55	386,910	65.35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231,107	31.20	197,618	33.38
本集團聯營公司	387,034	52.25	7,535	1.27
合計	740,726	100	592,063	100

其中：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和最終母公司控制的公司售出製成品、原材料、配套件及收取加工費合計發生的關聯交易金額為人民幣 342,060 千元。

## 7.5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及其實際控制人等有關方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以下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	承諾人	承諾內容	履行情況
股改承諾	控股股東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紡織機械(集團)有限公司承諾其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份自獲得A股流通權之日起,3年內不上市交易;在前項規定期滿之後2年內,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挂牌出售股份數不高於本次股權分置改革方案實施之日所持公司股份數的30%,出售價格不低於人民幣7元/股(公司出現分紅、派息、公積金轉增股本情況時,出售價格做相應調整)。	尚未實施

## 7.6 買賣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主要情況

單位：(人民幣)元

股份名稱	期初股份數量	報告期		期末股份數量	使用的資金數量	產生的投資收益 (人民幣)
		買入股份數量	賣出股份數量			
農業銀行		9,298,000	9,298,000	0	268,000,000	674,029.2
光大銀行		874,000	874,000	0	74,400,000	231,019.97

根據本公司2007年6月28日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決議,本公司可運用不超過人民幣5億元的自有資金在一級市場上進行A股的新股申購。報告期本公司參與了部分新股發行的申購,初始投資成本人民幣42,550,860元,於報告期末,尚有認購價值為人民幣53,121,570.20元的新申購股票未上市流通,本年度產生的投資收益為人民幣4,390,058.65元

## 8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9 企業管治守則

在報告期內，除下述偏離事項外，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B.1.1項，上市發行人應設立薪酬委員會，其大部份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的董事會人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由二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和二名執行董事組成，未能完全遵守守則條文B.1.1項下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最低比例的要求。為確保完全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的守則條文，已於2010年3月24日召開的本公司的董事會會議上批准委任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人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此後，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了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 10. 統一所得稅及所得稅政策變化影響

本公司註冊於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屬於外商投資企業。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北京市財政廳、北京市國家稅務局、北京市地方稅務局聯合頒發的GR200811000616號高新技術企業認定證書，本公司將依據2007年3月16日發布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至2010年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此外未享有其他所得稅優惠政策。本公司至今並未獲悉2010年國家所得稅政策變化將對公司產生任何影響。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2011年3月1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茂新先生、李曉紅先生、顏甫全先生、石廷洪先生、姚育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文英先生、劉焜松先生及安國俊女士。